

台州（心海）数字贸易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之海州街（洪家南环线-汇丰路）道路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台州（心海）数字贸易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之海州街（洪家南环线-汇丰路）道路工程已台州市椒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椒发改投（2025）89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占比100%，项目业主为台州市商贸核心区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台州市商贸核心区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中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 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台州（心海）数字贸易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之海州街（洪家南环线-汇丰路）道路工程（标段名称）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万元，工程概算9463.5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5437.19万元，建设规模：道路全长约 1389米，标准红线宽 26 米，总用地面积 40991 平方米，横断面布置为：1.5 米(人行道)+2.5 米（非机动车道）+1.75 米(机非隔离带)+7.25 米（机动车道）+7.25 米(机动车道)+1.75 米(机非隔离带)+2.5 米（非机动车道）+1.5 米(人行道)=26米。其中新建桥梁宽度为 36 米，长度 45 米。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洪家街道后洋王、义民、朱家店村，南起东洪家南环线，北至汇丰路。

2.2招标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道路、桥梁、排水、中水、交通、绿化工程施工内容；自来水、电力、照明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施工图纸。

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42261898元。

2.3施工总工期：不超过530个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浙江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工程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等文件，故不面向中小企业）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4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5____/____；

☐3.6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7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职称：____/____），☒同时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_____业绩；

£3.8____/____。

（三）其他：

☒3.9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对应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

3.10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由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上溯3年，行贿犯罪记录日期以法院判决生效日期为准）；

3.1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4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有效期内）并共享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网址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3.15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3.16（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4.2R采用评定分离，£不采用评定分离。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https://ggzy.tzztb.zjtz.gov.cn/>（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浙里招标”数字平台）。

5.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ggzy.tzztb.zjtz.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9月23日10时0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ggzy.tzztb.zjtz.gov.cn/>。

6.2工程保函（非电子保函系统）其原件递交时间及地点：2025年09月23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府大道777号)一楼西大厅。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台州市商贸核心区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台州市心海未来社区TOD办公楼14楼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576-89060032

邮箱： /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海洋广场1幢5楼

联系人：邱女士、李女士

电话：0576-88589196、88601616

邮箱：1392072722@qq.com

2025年9月